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中“公司关注并
核实的相关情况”有关内容的更正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香港《文汇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。该公告第二项“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”的第（一）项中有关公司“完全按照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经营计划推进包括非公开发行公司 A 股股票在内的各项工作”的内容有误，公司在 2015 年已经完成非公开发行公司 A 股股票。现对此予以更正。

更正前：“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“（一）经自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，完全按照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经营计划推进包括非公开发行公司 A 股股票在内的各项工作，并未出现异常情况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，也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。”

更正后：“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“（一）经自查，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，并未出现异常情况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，也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。”

以上更正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其它内容没有影响，但是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